# 2024年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4-06-20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一营业执照注册号：地 址：邮政编码：被特许者： (以下简称乙方)营业执照注册号：地 址：邮政编码：为明确双方在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2、特许方式和内容2.1 乙方自愿申请加盟公司，由甲方授予...*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一**

营业执照注册号：

地 址：邮政编码：

被特许者： (以下简称乙方)

营业执照注册号：

地 址：邮政编码：

为明确双方在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2、特许方式和内容

2.1 乙方自愿申请加盟公司，由甲方授予特许经营权后，乙方开办特许企业。

特许企业名称： (以下简称特许企业)

登记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特许企业性质：

经营地址：

邮政编码：

2.2 甲方向乙方授予特许经营权并提供管理体系。

2.3 管理体系即有价值的专用的商名、商标、建筑风格、培训体系、财务体系、和专有技术。它的核心内容是商标及其经营管理标准和技术质量标准。

2.4 特许企业的经营范围。

3、特许经营权益费及保证金

3.1 本合同订立前，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缴纳特许经营加盟费万元。

3.2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按特许企业总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按月向甲方交纳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3.3 本合同订立前，乙方须向甲方缴纳

万元保证金。合同期满后甲方将保证金退还乙方。若乙拖延缴纳特许经营权使用费，甲方有权用保证金充抵。乙方收到充抵通知后，必须在

日内将保证金补足。若乙方不能按期补足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再退还保证金。

3.4 乙方须在本合同订立后是内将特许经营加盟费和保证金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3.5 自特许企业开业之日起，乙方应在每月结束后的是内，将该月的特许经营权使用费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3.6 甲方帐户所在地为：

4、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提供开办特许企业所需的证明材料。

4.2 为特许企业提供技术骨干人员上岗前的专业培训，并定期进行再培训。

4.3 甲方在本合同生效期内提供《特许经营管理手册》(简称《手册》)。手册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或特许企业不得扩大使用。

4.4 有权向特许企业指定配送q公司专用物品、原料及工具。

4.5 有权以各种形式随时对特许企业的服务质量和商品质量进行检查、督导、鉴定和考核。在业务指导中，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4.6 有权检查和审核特许企业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

5、乙方及特许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负责办理开办特许企业所需的一切手续及特许企业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为特许企业落实建筑面积为平方米的经营场所(餐位设计不得少于个)，并甲方要求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特许企业的开业经营条件。

5.2 乙方在特许企业开业前派送其有关人员接受“公司培训中心”的培训和考核。在得到甲方的培训证书后方可上岗。

5.3 乙或特许企业发生重大变动时，如更换法定代表人、增减注册资金，必须在日内通知甲方;特许企业改变经营场所或经营范围，应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4 乙方应保证特许企业按甲方的《手册》内容及有关规定进行特许经营管理。

5.5 乙方不得在特许企业之外使用特许权，不得将特许权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5.6 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宣传活动，并不得在特许企业以外的产品和服务中使用公司标志。

5.7 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生产、销售和使用甲方竞争对手的产品和服务，必须销售和使用由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或由甲方指定或同意的第三方生产的符合甲方标准的产品和服务。

6、特许企业的管理与财务核算制度

6.1 特许企业应执行甲方《手册》规定的管理制度、规范标准。

6.2 特许企业应执行国家制定的餐饮服务业财务会计制度和甲方有关特许企业的统一记帐方式。

6.3 乙方应按月将特许企业所有经营项目的总营业收入及真实的财务报表于次月日前报甲方予以备案，乙方不得少报、虚报、漏报。

7、甲方派出人员

甲方根据需要向乙方派出经理管理、专业技术人员名，派出人员的权利义务关系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8、商标使用

8.1 仅在合同中，下列词语的定义如下所述：

“商标”指甲方注册登记的各项商标和/或任何同该商标有关的其他标识或特殊标记。

8.2 甲方是注册商标合法所有人(以下简称商村)，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月内，乙方应与甲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乙方应保证特许企业遵守特许经营权的有关规定。

8.3 乙方及特许企业由于自身经营管理责任，发生服务质量、产品(商品)质量问题，致使甲方商标信誉受到损害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8.4 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和方法扩大商标的使用范围，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和使用与本合同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标识，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名义在其他国家、地区提出注册该商标的申请。

8.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在特许企业以外使用甲方商标专用商品，或进行有损于甲方名义的任何活动。

9、保密

9.1 乙方及特许企业应将《手册》及为履行本合同所制定或批准的其它资料所含内容列为机密，并使其处于保密状态。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复制、记录或以其它方式泄露给他人。

9.2 乙方及特许企业承诺在整个合同期内和合同期满后年内，不将它所知的任何保密信息、知识、经营方法等为了其他人、组织、公司的利益向其透露。

10、保险

乙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为特许企业的财产及雇员投保，保险合同应报甲方备案，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11、违约与处罚

11.1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如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根据造成损失的程度支付万元以上的违约金。

11.2 乙方或特许企业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金：

1、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2、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3、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4、降低特许企业的服务质量或产品(商品)质量，发生被舆论工具曝光批评或消费者严重投诉等情况;

5、特许企业不按合同规定支付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6、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7、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主体。

12、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2.1 本合同在下列条件下自动终止：

1、乙方或特许企业遭受严重亏损而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2、乙方或特许企业破产、无偿还能力或开始清算程度;

3、乙方财产中主要部分被强制执行;

4、乙方解散。

12.2 甲方遇下列情况之一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即可解除合同：

1、乙方重要资产转让他人或处于分立、合并状态;

2、乙方擅自;转让特许企业，或擅自改变特许企业经营场址或经营范围;

3、乙方或特许企业不遵守《手册》内容或特许体系程序规范;

12.3 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特许经营的，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前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即自行终止。

13、合同解除或终止后双方的责任

13.1 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后，乙方应在日内支付所有应付给甲方的费用，同时注销特许企业的工商登记;

13.2 乙方应在日内归还甲方商业技术秘密资料;归还带有甲方商业标志、商标、招牌和资料等;

13.3 自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乙方应立即停止特许企业的业务活动和任何形式的广告宣传，停止使用甲方商标、商名、标志(包括与其相似或易混淆的任何商标、商名和标志)。

14、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天灾、火灾、水为、战争、政府行动、意外事件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的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全部履行时，甲方或乙方应在日内，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

由于本款原因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双方负责。

15、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意见分歧，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申请仲裁委员会会仲裁。该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16、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17、附则

17.1 乙方承诺特许企业成立后，受本合同约束，遵循本合同中有关乙方和特许企业权利义务的规定。

17.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二**

资产所有者：\_\_\_\_\_\_\_\_\_\_\_\_\_ 资产经营者：\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字第\_\_\_\_\_号文件精神，经\_\_\_\_\_\_\_\_\_\_资产经营责任制理事会对投标者进行资格审查。标书评分、笔试、答辩、民意测验、理事会的能力和素质的考核等\_\_\_\_\_个环节的考评，依照法定程序选择\_\_\_\_\_\_\_\_\_\_\_\_\_\_\_为中标人。

现由甲乙方双方协议如下：

一、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即被理事会聘任为\_\_\_\_\_\_\_\_\_\_\_\_\_\_\_，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具有法人代表资格。

二、乙方受聘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乙方中标资产评估价格为\_\_\_\_\_万元，到期值为\_\_\_\_\_万元(计算办法按照附件)。乙方中标目标利润\_\_\_\_\_年\_\_\_\_\_万元，\_\_\_\_\_年\_\_\_\_\_万元，\_\_\_\_\_年\_\_\_\_\_万元。受聘期内利润总额\_\_\_\_\_\_\_\_\_\_万元。当实际利润低于目标利润\_\_\_\_\_\_\_\_\_\_以上时，应对经营责任者重新进行资格审查。

四、乙方经营活动必须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法令。

五、乙方承认\_\_\_\_\_\_\_\_\_\_\_\_\_\_\_原有的合同，债权及债务仍然有效。

六、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均按照\_\_\_\_\_\_\_\_\_\_\_\_\_\_\_文件执行。

七、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聘任期间，月基本工资按第\_\_\_\_\_号文件中确定的\_\_\_\_\_\_\_\_\_\_级\_\_\_\_\_元计发，浮动工资不变(如原工资超过聘任工资，按原工资享受)。解聘或聘任期满，次日起，聘任工资即行取消，标底利润的奖励和超标利润的奖励\_\_\_\_\_\_\_\_\_\_\_\_\_\_\_文件执行。

八、乙方受聘时，以个人财产\_\_\_\_\_元作抵押，并将其超过工资部分的奖励性收入的\_\_\_\_\_存入专户储蓄，待资产增、减值计算后，按\_\_\_\_\_\_\_\_\_\_文件办法结算，经营合作者也应按其责任份额以相应的个人财产\_\_\_\_\_元作为抵押，抵押的份额由经营者组合后协商议定，并经市公证处公证。

九、资产增减值的奖励均按照\_\_\_\_\_件第\_\_\_\_\_条的最高比例执行。

十、确因经营不善导致国家财产安全性、完整性受到侵害，或遭遇不可抗拒的意外事件，双方均有权依法提出修改或中止合同的权利。

十一、合同书经甲乙双方签字， \_\_\_\_\_\_\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签字双方利益受法律保护。

十二、本合同有关事宜一律以\_\_\_\_\_\_\_\_\_\_文件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其中正本\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市公证处\_\_\_\_\_份，副本\_\_\_\_\_份，分送\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资产所有者)：\_\_\_\_\_\_\_\_\_\_(盖章)乙方(资产经营者)：\_\_\_\_\_\_\_\_\_\_(签名)资产经营理事会理事长\_\_\_\_\_\_\_\_\_\_(签名)公证机关：\_\_\_\_\_\_\_\_\_\_\_\_\_\_\_\_\_\_\_ 市公证处签订时间： \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三**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利用扬州新扬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商务平台。经充分协商，一致决定合作经营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配电房设备供货及安装项目，特订立本协议。

一、合作经营人的规范

甲乙双方应尊重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维护扬州新扬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对外形象及利益。甲乙双方都应相互诚信，和公司及客户签署的各项协议及各项开支，双方都不可隐瞒。

二、合作经营项目：

南京绕越高速公路东南段配电房设备供货及安装项目。

三、甲乙双方经商定，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

(1) 甲方负责本项目货物的制造、设备安装期间所需资金的注入。

(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有关本工程的各项工作

(3)乙方必需按计划要求保质保量按照合同及甲方的供货要求

2、乙方：

(1) 乙方负责本项目合同的跟踪、购买标书、编制投标文件和业主签订合同协议书

(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有关本工程的各项工作

(3) 乙方应根据工程要求进驻工地组建本工程项目部，及时完成项目部的各项工作。

四、利润分配：

1：甲方按照新扬公司的报价8523150元，按5%的业务费用付给乙方。超出本合同范围的款项，除去安装费、供电局的开支、后公司增加的管理费1.3(原先投标前是1。5现为2.8以及公司一切按合同增加2%的个人所得税和其它用于本项目的开支后。甲、乙双方利润均分。

2：应收款项到达公司账户内，先给所有现在单位的材料科后，甲方应负责按上述利润分配约定及时付款给乙方。

六，解决合同方式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有效期

合同有效期为本项目所有应收款项到账，利润分配完成。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四**

\_\_\_\_ (以下简称甲方)、\_\_\_\_ (以下简称乙方)、\_\_\_\_ (以下简称丙方)合称中方和\_\_\_\_ (以下简称丁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法》)和《经济特区外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其他有关法规，按照平等互利原则，通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 共同举办一家合资银行，为此，订立本合同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订约四方订约四方一致同意共同投资举办一家合资银行(以下简称银行)。

第二条 银行名称及地址银行名称：中文：\_\_\_\_\_\_\_\_\_\_\_\_\_\_\_\_银行英文：\_\_\_\_\_\_\_\_\_\_\_\_\_\_\_\_银行地址：\_\_\_\_\_\_\_\_\_\_\_\_

第三条 组织形式银行为有限责任公司。订约四方对银行的责任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

第四条 银行宗旨银行经营商业银行及投资银行的业务并提供咨询服务，为利用侨资和外资开辟新的渠道，介绍先进科学技术和先进管理经验，增进国际和国内信息交流，努力扩大国际经济和金融合作，为加速和经济建设服务。

第五条 适用法律银行经批准成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本合同的订立和履行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银行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有关条例规定。银行的业务活动和合法权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银行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有关机构的管理和监督。

第二章 资本

第六条 资本构成银行的注册资本为\_\_\_\_\_\_\_\_ 元。银行第一期的实收资本为\_\_\_\_\_\_\_\_ 元。订约四方出资的份额为：甲方占\_\_\_\_%，出资\_\_\_\_\_\_\_\_元，以现金投资。乙方占\_\_\_\_%，出资\_\_\_\_\_\_\_\_元，以现金投资。丙方占\_\_\_\_%，出资\_\_\_\_\_\_\_\_元，以现金投资。丁方占\_\_\_\_%，出资\_\_\_\_\_\_\_\_元。以下列方式提供投资：(1)以现金\_\_\_\_\_\_\_\_元投资;(2)丁方将其在附属机构的直接和间接的投资转给银行，作为对银行的投资。内包括\_\_\_\_\_\_\_\_。(3)\_\_\_\_和\_\_\_\_两公司的准备金(不包括坏帐准备金)与尚未分配的滚存利润。以上(2)(3)两项合计共为\_\_\_\_\_\_\_\_ 元，应凭丁方聘请的在香港注册会计师验证的转入日期的资产负债表为依据，多退少补。银行成立后，银行董事会应尽快派专门小组对\_\_\_\_\_\_\_\_和\_\_\_\_\_\_\_的原放款(银行成立时已有的放款)进行审查，对银行成立前该两公司的呆账、坏帐和银行成立后一年内发生的该两公司原放款的呆帐、坏帐均由\_\_\_\_协助清理并负责偿还呆帐、坏帐引起的全部经济损失;对有坏帐风险的放款，专门小组在银行成立一年内提出意见，转由丁方负责处理。原放款凡经专门小组审查同意转期的，其经济责任由\_\_\_\_和\_\_\_\_自行负责。订约四方同意将银行历年税后利润至少提取\_\_\_\_%，经董事会决定后拨作准备金(本合同第二十五条有进一步规定)，并经董事会决定可按订约四方上述出资比例，从该项准备金中提取，分期增加出资额至\_\_\_\_\_\_\_\_ 元。

第七条 资本提供订约四方需在银行成立后(银行的成立日期为银行营业执照的签发日期)3天内交足出资额，以现金投资部分应全数存入银行。丁方提供的股标等，如因技术原因，在银行成立后3天内未能办妥转入银行手续时，经董事长及副董事长联合决定，可以允许再延期3天。任何一方所应出资的现金，如逾期未交或未交足，应按当天中国银行公布的短期放款利率支付未交部分的迟延利息。

第八条 出资凭证订约四方缴付出资额后，应由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证，出具验资报告后，由银行据以发给经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签署的出资证明书。出资证明书应载明下列事项：银行名称，银行成立的日期，订约四方名称及其出资金额，出资的日期以及发给出资证明书的日期。当按照本合同第六条增加出资额后，银行将增发出资证明书。

第三章 出资额转让及资本更改

第九条 出资额转让订约一方如向第三者出售、转让、抵押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须经订约其他三方同意，并经审批机构核准。订约一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应先以书面通知其他三方说明承让人名称及转让条件，订约其他三方有优先购买权。且其转让条件应与向第三者转让的条件相同。如订约其他三方无意买入，出让的订约一方可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转让条件，向指定第三者进行转让。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第十条 注册资本更改如注册资本需要变更时，应在指定时间内向审批机构申请批准，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四章 董事会

第十一条 董事会组成订约四方同意在银行成立时组成董事会，董事会由1人组成，中方5人，丁方5人，由中方和丁方各自委派。董事长由中方委派，副董事长两人由中方和丁方各委派一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任期3年，可以连任。

第十二条 董事会权力董事会是银行的最高权力机构，讨论决定银行的一切重大问题。其具体职权范围在银行章程中规定。

第十三条 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应根据平等互利、友好协商及互相谅解的原则进行，对有关订约四方权益的下列重大问题，均应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投票表决，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1.银行章程的修改。2.批准上一年度的年报、审核损益表及资产负债表。3.超过董事会规定的任何信贷额。4.超过董事会规定的任何购买或出售银行固定资产额。5.银行政策、目标的修改。6.其他人拟投资于银行，银行拟投资于其他人。7.银行拟与其他人进行合并。8.订约任何一方拟在银行增资或出售、转让、抵押其在银行部分或全部出资额。9.年度业务计划的重大修改。1.从银行利润中按比例提取准备金、职工奖励和福利基金。11.银行每年分配给订约四方的红利。12.银行与工会间的劳工合约及职员总人数的制订。13.银行清算及合同终止。副总经理以上高级职员的聘请和解聘等其他事项可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或其授权代理人以过半数通过作出决议。

第十四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会议一次。在订约任何一方请求下，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特别会议。董事会会议在设于\_\_\_\_的总行召开，或在会议通知书内指定的其他地点召开。

第十五条 常务董事会组成董事会设常务董事会，由中方和丁方各委派两名董事组成，在董事会休会期间，除第十三条第1、7、8和13项外可由常务董事会代行董事会职权。由董事长或其委托的一位常务董事召集常务董事会会议。常务董事会的决议不得与董事会决议相抵触。

第五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六条 银行行政管理体制银行的行政管理，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总经理负责制。

第十七条 总裁、执行副总载银行设总裁1人，执行副总裁1人，是银行的主要行政负责人。贯彻执行董事会和常务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协调、监督银行及其各分支和附属机构的业务活动，研究国际金融市场信息，开拓银行业务。总裁、执行副总裁由丁方和中方推荐，由董事会聘请和解聘。任期均为3年，可以连任。

第十八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银行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若干人，协助总经理工作。总经理、副总经理由中方和丁方推荐，由董事会聘请和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负责向董事会和总裁、执行副总裁报告，并组织领导银行在国内办理的日常业务工作。根据上述任务，总经理有权处理下列事项：1.代表银行对外接洽业务。2.谈判及签署文件。3.委任及解雇非董事会委任的职员，并决定其报酬和福利。4.起草银行业务条例报经董事会审查批准后贯彻执行。5.起草年度业务计划及董事会要求的其他计划，将上述计划报经董事会审批后监督该计划的贯彻执行。6.向董事会报告银行业务进度，提出银行行政管理及业务改进的建议。7.向董事会报告银行职工人数，薪金等级及提升标准和制度。8.提高银行职员业务及管理水平，制订银行职员训练计划，监督由董事会批准的训练计划的执行。9.运用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和权力 第六章 业务

第十九条 业务范围银行经营下列业务：(一)本、外币放款和本、外币票据贴现;(二)本、外币投资业务;(三)外币和外币票据兑换;(四)股票、证券的买卖和发行(五)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六)信托、保管箱业务;(七)本、外币担保业务(八)出口贸易结算和押汇;(九)国外和香港、澳门地区汇入汇款和外汇托收;(十)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和中外合作企业的汇出汇款及进口贸易结算和押汇;(十一)办理国外、香港、澳门地区的外汇存款和外汇放款;(十二)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和中外合作企业的本、外币存款和透支，外国人、华侨和港澳同胞的本、外币存款和透支;(十三)其他经申请批准的业务。

第七章 银行分支和附属机构

第二十条 分支和附属机构的成立银行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经有关审批机构批准，可在国内外设立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银行同其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之间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金。

第二十一条 现有附属机构现有\_\_\_\_和\_\_\_\_成为银行在\_\_\_\_的子公司，\_\_\_\_改名为\_\_\_\_\_\_\_\_ 。该两子公司分别在\_\_\_\_注册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当地的法律分别成立董事会，由中方和丁方各自委派相等人数的董事组成;各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若干人，由丁方和中方推荐，由各董事会聘请和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负责向董事会和银行的总裁、执行副总裁报告。银行对上述两子公司是投资控股关系，该两子公司各自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其盈利扣除上交税收和提留准备金后，所余纯利应交给银行;如发生亏损，则分别由其在实收资本的有限责任范围内自行处理。

第八章 技术训练

第二十二条 技术训练银行将调派\_\_\_\_和\_\_\_\_的经理级职员协助银行开展业务并为银行引进先进管理技术和培训职工。银行行政及财务高级职员将安排在\_\_\_\_和\_\_\_\_的训练中心或派往其他地方进行训练。关于上述人事训练的安排将由银行董事会视银行业务发展需要及\_\_\_\_和\_\_\_\_的条件而作出适当的决定。

第九章 确立银行设施

第二十三条 银行设施为了顺利执行董事会制订的业务方针，逐步提高银行本身服务效率，为客户提供具有国际水平的银行及咨询服务，订约四方应协助银行安排需用的楼宇设备及提供其他的便利。

第十章 利润

第二十四条 利润分配订约四方按各自提供的出资比例分享银行利润，分担银行的风险及亏损。

第二十五条 准备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银行每年获得的利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规缴纳税款后，经董事会决定将税后利润至少提取\_\_\_\_%拨作准备金，并按董事会决定另行提取一定比例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其利润余额如董事会决定进行分配，应按订约四方前一年会计年度终结时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所提取的准备金可按照第六条规定再行投资于银行，而增加出资额。

第二十六条 利润汇出银行所有红利按订约四方的投资比例进行分红，由银行分别汇给订约四方的帐户。当利润分配给丁方时，银行将丁方名下分配到的红利用\_\_\_\_ 币在交税款后电汇给丁方指定银行及帐户。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与审计

第二十七条 财务会计制度银行内部会计制度及固定资产折旧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结合银行的具体情况加以制订，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机关备案。银行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银行一切凭证、帐簿、报表必须用中文书写，必要时可用英文书写。

第二十八条 货币单位银行记帐本位币为\_\_\_\_币，除编制\_\_\_\_币的会计报表外，还应另编折合人民币的会计报表。人民币与\_\_\_\_币之间的兑换率应按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当日牌价(买卖中间价)折算。

第二十九条 审计与报表银行的账目将随时公开以供订约四方及内部会计师查阅。银行将对订约四方提供未经审核的每月财务报表。会计帐册年报经订约四方同意，可在中国注册的一家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及证明。银行将免费向订约四方提交每月财务报表及会计年报，包括经审核的年度损益报表及资产负债表。

第三十条 银行审计师董事会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一家独立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银行审计师，依法审核银行一切财务收支及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第三十一条 会计年度银行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年会计年度。

第十二章 税务

第三十二条 税款银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缴纳各种税款。任何免税或减税亦按照有关法规、条例的规定进行。

第三十三条 进口物资、设备银行进口本身需用的一切物资、设备、装饰用品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免交进口关税和工商统一税。

第三十四条 减税、免税及退税银行将努力争取享受经济特区的免税或减税优惠待遇。中方将协助银行在适用法律许可下，向有关当局申请减免税或办理退税手续。

第十三章 保险

第三十五条 保险及付款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一切保险，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具有资格的保险公司投保。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一切保险应向具有资格的并经董事会批准的保险公司投保。至于银行所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附属机构的一切保险投保事宜，则由各附属机构的董事会各自批准。付给保险公司或由保险公司偿付款项将按有关保险合约条件以人民币或外币结付。

第十四章 银行职员

第三十六条 银行职员雇佣银行职员的招收、招聘、辞退、辞职、工资、福利、奖惩、劳动保险、劳动保护、劳动纪律等事宜，按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有关劳动管理规定办理。

第十五章 审批及注册

第三十七条 审批、生效日期银行合同、章程及其他文件由订约四方签署后，经丁方的股东大会和中方各董事会通过，按照有关规定的报批手续，向审批机构申请批准。本合同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审批机构批准，发出批准证书后方能生效，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合同生效后，对订约四方均发生法律约束。

第三十八条 注册、成立日期订约四方收到审批机构发给批准证书后一个月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银行登记手续及领取营业执照，银行的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银行的成立日期。

第十六章 合同有效期

第三十九条 合同有效期合同有效期将为永久性的，除非遇到第四十条规定的情况而告终止。

第十七章 终止与清算

第四十条 终止当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合同可告终止：(一)本银行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二)订约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义务，致使银行无法继续经营;(三)因第四十二条不可抗力影响，遭受严重损失，银行无法继续经营;(四)银行未达到其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订约任何一方由于上述情况请求合同终止时，董事会将召开特别会议考虑结束事宜，如获得一致通过，银行将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审批机关申请解散。

第四十一条 清算当合同终止时，董事会将负责银行清算事宜。在清算事项未完成前，董事会不能解散。按《合资法》和《条例》清理帐目及划分资产。董事会将提出清算原则和手续，并任命一个清算委员会。清算委员会应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情况。按照一般原则，清算过程将包括收回银行债权，支付银行债务及按照订约每一方投资比例拨还其名下投资及划分剩余资产。清算委的报告经董事会批准，董事会将报告原审批机构，并向原登架理机构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缴销营业执照。

第十八章 不可抗力

第四十二条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系指下列情况：战争、火灾、水灾、地震、海啸，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项。若订约某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而阻止其按合同规定执行某职责时，应尽速备同有关不可抗力证据向其他三方报告。受不可抗力影响的订约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轻或免除不可抗力带来的影响，并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执行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职责。

第十九章 保密及其他

第四十三条 保密有关银行的业务资料、技术记录、财务情况均不可向外界泄漏(订约四方需向政府有关机关呈交的报告除外)，除非该资料先前已向公众公开。

第四十四条 中方和丁方相互协助为了履行本合同，中方在港澳地区和中国境外遇有需要丁方协助事项，丁方将予以协助。丁方为获得中国政府法律规定所需要的各项执照、许可证、签证和认可书等，中方将予以协助;丁方为获得中国有关法律规定应享有的各项利益，中方亦将予以协助。

第二十章 调解和仲裁

第四十五条 董事会内部调解订约四方如发生任何争议时，该争议事件应先通过董事会本着友好合作、互相谅解的精神协商解决。

第四十六条 仲裁订约各方如在解释或履行银行合同、章程中发生争议，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过协商无效，则提请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调解和仲裁，按该会的程序规则进行。如交该仲裁委员会后3天内尚未获得解决，则订约任何一方可将争议事件提交\_\_\_\_仲裁按照联合国1976年国际贸易法或以后条例作出裁判。上述裁判处将包括三位仲裁人，中方将任命一位仲裁人，丁方亦将任命一位仲裁人，然后再由上述被任命的两位仲裁人联合任命一位仲裁人，如中方或丁方不在第一任命后6天内任命其仲裁人或如上述两位已被任命的仲裁人不在被任命后6天内联合任命另一位仲裁人，有关仲裁人的任命将由\_\_\_\_ 裁判处作出。仲裁人将考虑四方订约人在合同中的意向，亦可用国际上接纳的一般法则，作出裁决。裁判过程将用中英文作为正式文字。所有听证资料，索赔或辩护供述和仲裁、裁判及有关理由等，将以中英文书写。本条规定下的仲裁裁决将为最后的裁决，对订约四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事项外，银行订约各方应继续履行银行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各项条款。

第二十一章 合同文字

第四十七条 合同文字合同用中英文书写。各中英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第四十八条 通知书订约四方书信往来，董事会通知书与文件，财务会计通知书与报告等应按订约四方在第四十九条列明的法定地址以挂号航邮、电报或电传投递。如某方地址更改时，应用书面通知其他三方。

第二十二章 法定通讯地址

第四十九条 法定地址订约四方法定地址如下：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丁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三章 附加条款

第五十条 修改合同的任何修改须经董事会决定后，呈交审批机关批准，方为有效。

第五十一条 前写合约及照会本合同经审批机构批准正式生效后，订约四方所有的前口头和书面的协议或照会等，如与合同相抵触时，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有制性质：\_\_\_\_\_\_\_\_\_\_\_\_\_\_\_\_\_

职工人数：\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管理责任制形式：\_\_\_\_\_\_\_\_\_

合同执行期限：\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应承担的经济责任

年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年应承担的经济责任1.销售额(收入)：2.利润额：3.流动资金周转天数：4.必备商品品种：5.商品流通费用率：(费用成本率)6.流动资金利润率：7.流动资金占用率：8.毛利率：9.利润率：10.全员劳动效率：11.12.13.14.

二、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1.在经营上认真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

2.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模范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

3.按规定经营方式和经营范围经营。

4.加强对职工的培养教育，做到文明经商。

三、乙方的自主权

1.经营自主权：

有权在规定的经营范围内，多渠道采购商品，扩大经营，增加服务项目。

按国务院[1982]120号文件通知精神，对第一批开放的160种工业小商品及北京市开放的18种小商品，除由主管公司进货的执行主管公司牌价外，由工业或外埠购进开放的小商品有权执行工业价格或与工厂协商定价。

2.财务管理权：

有权按照区公司“关于经营责任制单位财务开支权限的规定”开支商品流通费，维修费，物品购置费等费用，以及财产损失的处理(见附表)。

3.人事管理权：

有权在上级批准的编制定员和劳动计划范围内，确定机购设置和人员配备。根据国家招工政策招收职工，招用合同工。

4.物价调整权：

对残损变质商品有削价处理权，每次，每类商品有200元的批准权。

对开放的178 种小商品中的质次价高，冷背呆滞的商品，有权进行削价处理，削价权限按一种商品一次削价不超过50元为损失标准。

5.工资，福利，奖惩权：

按国务院颁发的《企业职工奖惩条例》的规定，有权给予职工警告，严重警告，记过，记大过行政处分。需要给以降级，减薪，降职，撤职，除名，开除留用以至开除处分的由职工代表大会讨论报公司批准。

四、甲乙双方的利益分配方法

乙方完成承包利润定额时，按平均每人8元发放奖金，超额部分按五五分成计算。即上缴国家50%，企业发展基金12%，上缴公司3%，集体福利基金10%，职工分成25%。

五、甲方应承担的责任

及时传达和贯彻党和上级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如贯彻不及时造成经济上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提供现有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交乙方使用，不能随意调用。

根据实际情况经甲方批准购置固定资产，资金由甲方提供。

六、乙方完不成承包基数的扣罚办法

乙方完不成利润定额时，按其差额的百分比以同等比例从平均每人8元中向下扣除，发放时再以规定的考核标准积分计奖。因经营不善造成亏损时，适当扣发当月工资，最多不超过扣除基本工资总额的20%。

七、附注

1.签订合同的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中的协议，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宣布解除合同。

2.解除合同时，必需由签订合同的双方经过共同协商，并征得监督部门的意见。

3.遇有国家，地方物价部门调整了商品，服务项目及主要原材料价格，或国家税制改革，税率调整对企业经营有较大影响，根据上级规定调整合同书。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主管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主管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监督：(盖章)\_\_\_\_\_\_\_\_\_\_\_\_\_\_\_\_

主管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六**

姓名\_\_\_\_\_\_\_\_，性别\_\_\_\_\_\_\_\_，年龄\_\_\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其他合伙人按上列项目顺序填写)

第一条合伙宗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合伙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_\_年。

第五条出资金额、方式、期限。

(一)合伙人\_\_\_(姓名)以\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其他合伙人同上顺序列出)

(二)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年\_\_月\_\_日以前交齐。

(三)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六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一)盈余分配：以\_\_\_\_\_\_\_\_\_\_\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二)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_\_\_\_\_\_\_\_\_\_\_\_\_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

(二)退伙。

1、自愿退伙。合伙的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三)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

第八条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一)全体合伙人共同执行合伙企业事务。(适用于规模小的合伙企业。)

(二)合伙协议约定或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

第九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

(二)合伙人的义务：

...

第十条禁止行为。

...

第十一条合伙营业的继续。

...

第十二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

第十五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送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四)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合伙人：\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签约时间：\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七**

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

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因共同投资设立有限职责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特在友好协商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1、公司名称：有限职责公司

2、住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元

5、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职责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职责。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状况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元，包括启动资金和注册资金两部分，其中：

1、启动资金元

(1)甲方出资元，占启动资金的%;

(2)乙方出资元，占启动资金的%;

(3)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办公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在公司账户开立前，该启动资金存放于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临时账户(开户行：账号：)，公司开业后，该临时账户内的余款将转入公司账户。

(5)甲、乙双方均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将各应支付的启动资金转入上述临时账户。

2、注册资金(本)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使用，并用于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3、任一方股东违反上述约定，均应按本协议第八条第1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职责。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三年。

最新二人合伙经营合同范本最新二人合伙经营合同范本

2、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3)审批日常事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处理;甲方财务审批权限为元人民币以下，超过该权限数额的，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认可，方可执行)。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乙方担任公司的监事，具体负责：

(1)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2)检查公司财务;

(3)监督甲方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甲方的工资报酬为元/月，乙方的工资报酬为元/月，均从临时账户或公司账户中支付。

5、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不设股东会，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1)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带给担保的;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甲乙双方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

6、除上述重大事项需要讨论外，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每周进行一次的股东例行会议，对公司上阶段经营状况进行总结，并对公司下阶段的运营进行计划部署。

四、资金、财务管理

1、公司成立前，资金由临时账户统一收支，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和使用，一方对另一方资金使用有异议的，另一方须给出合理解释，否则一方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损失。

2、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带给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五、盈亏分配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八**

一、特许经营权转让问题

1、未经特许人同意，被特许人不得向他人转让特许经营权。

2、被特许人不得向他人泄露或者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特许人的商业秘密。

二、特许经营权的期限

一般不少于3年。

三、特许经营费用的收取

特许经营除了可以收取特许经营费，还可以收取保证金。

四、保密条款

特许人应与被特许人约定被特许人应保守特许人的商业秘密，以及被特许人泄密时应承担的责任。

五、特许人为被特许人提供货物供应的问题

特许人为被特许人提供货物供应。除专卖商品及为保证特许经营品质必须由特许人或者特许人指定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外，特许人不得强行要求被特许人接受其货物供应。但可以规定货物应当达到的质量标准，或提出若干供应商供被特许人选择

六、特许人指定供应商的产品质量问题

对于由特许人指定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特许人对该产品的质量承担保证责任。

七、特许人对被特许人的培训、指导问题

特许人应当为被特许人提供开展特许经营所必需的销售、业务或者技术上的指导、培训及其他服务。

八、终止特许经营资格的问题

特许人可以在合同中约定，对违反特许经营合同规定，侵犯特许人合法权益，破坏特许经营体系的被特许人，按照合同约定终止其特许经营资格。

九、合同终止后，原被特许人的义务

特许经营合同终止后，原被特许人未经特许人同意不得继续使用特许人的注册商标、商号或者其他标志，不得将特许人的注册商标申请注册为相似类别的商品或者服务商标，不得将与特许人注册商标相同或近似的文字申请登记为企业名称中的商号，不得将与特许人的注册商标、商号或门店装潢相同或近似的标志用于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中。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九**

个人合伙经营协议范本

甲方：\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乙方：\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丙方：\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共赢，团结合作的精神，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合伙宗旨

利用合伙人自身积累的经营管理经验和人脉关系，共同经营，使合伙人透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伙组织名称、合伙经营项目合伙组织名称为：\_\_\_\_\_\_\_\_\_\_\_\_\_\_\_合伙经营项目为：\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合伙期限

自\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止。

第四条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分配

各合伙人占有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工资、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奖金分配：合伙组织经营期间，各合伙人工资为

\_\_\_\_\_\_\_\_\_\_\_\_\_\_\_\_\_\_\_。随着合伙经营的深入，利润可观后，年底将发放奖金，奖金数额根据收入现状和个人贡献经合伙人会议决定。

2、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3。、债务承担：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除名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能够决议将其除名：

(1)个人丧失偿债潜力;

(2)未履行出资义务;

(3)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组织造成经济损失;

(4)执行合伙组织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5)合伙人有违反本协议第九条之规定的行为。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合伙人退伙后，即视为放下其在该合伙组织中占有的财产份额，并不再参与本年度合伙组织利润盈余分配，其他合伙人即自动拥有该财产份额，但不免除其因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二)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转让

合伙期间，未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不得随意转让其在合伙组织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如经其他合伙人书面同意该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组织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组织的合伙人。

第七条合伙人会议、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一)合伙人会议制度

1、召集：合伙人会议由合伙事务执行人\_\_\_\_召集和主持，合伙负责人可根据状况需要决定召开合伙人会议;

2、时间：一般状况下每月一次，具体召开时间由合伙负责人根据状况决定;

3、表决权：每个合伙人在合伙人会议中均享有表决权，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重大事项决定应由占合伙组织财产份额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透过，一般事项决定由占合伙组织财产份额比例二分之一以上的合伙人同意即可;

4、重大事项：须经合伙人会议中占合伙组织财产份额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透过的重大事项是指：

(1)推举合伙事务执行人;

(2)增加、减少经营种类，调整、转换经营项目，扩展业务;

(3)对各合伙人占有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和利润分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4)决定合伙组织的内部机构设置和财务收支计划

(5)决定合伙组织的经营价格和工资、奖金、福利制度

(6)其它

5、其它工作会议：

(1)合伙事务执行人每月主持召开一次有各合伙人及合伙组织主管职员参加的工作会议;

(2)合伙事务执行人每月主持召开一次有各合伙人及合伙组织全体职员参加的工作会议;

(3)业务经理每月主持召开一次有下属职员参加的工作会议。

(二)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为合伙事务执行人，其权限为：

1、召集主持合伙人会议，对合伙组织的重大事项(如扩展业务、调整、转换经营项目等)享有最后的决定权2、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3、对其他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状况进行检查监督，根据合伙人会议决定任免和调整其职务和负责事项;

4、根据合伙事务执行人的提名任免合伙组织的业务经理，并决定其所应享有的报酬;

5、根据合伙组织的盈利状况和合伙事务执行人的个人表现，有权对合伙事务执行人占有的合伙组织财产份额和利润分配做出适当调整。

(三)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_担任合伙内部行政事务的负责人，负责合伙组织的内部经营和管理。其权限为：

1、组织实施合伙人会议;

2、对合伙组织经营进行全面日常管理;

3、制定合伙组织的内部管理制度;

4、拟定合伙组织的内部机构设置方案和奖惩激励制度;

5、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合伙组织的业务经理;

6、审核现金收付凭证和及日常财务开支状况;

7、合伙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_担任合伙组织的财务、后勤负责人，并协助其他合伙人参与合伙组织的日常经营和管理。

1、对合伙事务执行人负责，主持合伙组织的日常财务、后勤等工作;

2、制定合伙组织的财务制度，编制合伙组织的财务收支计划，检查监督财务制度的执行，并及时向其他合伙人通报财务计划执行状况;3、督促合伙组织相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合理使用资金，对合伙组织的年度经营成本和利润进行预测，并构成预测报告，供合伙人会议决策参考;

4、拟定财务机构设置方案及财务收银人员的的岗位职责;

5、负责人事档案管理。对相关资料(如人事资料、文件、凭证、账薄、报表)进行整理、收集和立卷归档，并按规定手续报请销毁或存档;

6、拟订合伙组织经营价格及工资、奖金、福利制度，管理营业发票;

7、管理合伙组织现金流动及与银行的存兑资金往来，及时核对，保证账目清楚、账实相符;

8、合伙人会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八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1、参加合伙人会议，并对合伙事务的执行进行监督;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其占有合伙组织财产份额比例或者按本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组织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伙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职责。

第九条禁止行为

(一)未经本合伙协议或合伙人会议授权，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组织名义进行业务活动，私自进行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伙人，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伙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二)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如违反规定经营，应向本合伙组织支付前两年内经营所得利润最高月份利润(或平均利润)12倍的违约金;

(三)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如有违反，交易所得利益归合伙组织所有，给合伙组织造成的损失就应双倍赔偿;

(四)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条违约职责

(一)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书面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的合伙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合伙人承担全部赔偿职责;

(三)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职责;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先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长沙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能够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约定;补充、修改资料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资料为准;

(二)本协议一份四页，各合伙人各执一份;

(三)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全体合伙人签章处：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篇十**

1、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

特许者：xx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登记注册地： (营业执照注册号： )

当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性质：

地 址： 邮政编码：

被特许者： (以下简称乙方)

登记注册地： (营业执照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性质：

地 址： 邮政编码：

为明确双方在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2、特许方式和内容

2.1 乙方自愿申请加盟xx公司，由甲方授予特许经营权后，乙方开办特许企业。

特许企业名称： (以下简称特许企业)

登记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特许企业性质：

经营地址：

邮政编码：

2.2甲方向乙方授予特许经营权并提供管理体系。

2.3管理体系即有价值的专用的商名、商标、建筑风格、培训体系、财务体系、和专有技术。它的核心内容是 商标及其经营管理标准和技术质量标准。

2.4特许企业的经营范围。

3、特许经营权益费及保证金

3.1本合同订立前，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缴纳特许经营加盟费 万元。

3.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按特许企业总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按月向甲方交纳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3.3本合同订立前，乙方须向甲方缴纳 万元保证金。合同期满后甲方将保证金退还乙方。若乙拖延缴纳特许经营权使用费，甲方有权用保证金充抵。乙方收到充抵通知后，必须在 日内将保证金补足。若乙方不能按期补足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再退还保证金。

3.4乙方须在本合同订立后 是内将特许经营加盟费和保证金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3.5自特许企业开业之日起，乙方应在每月结束后的 是内，将该月的特许经营权使用费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3.6甲方帐户所在地为：

4、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提供开办特许企业所需的证明材料。

4.2为特许企业提供技术骨干人员上岗前的专业培训，并定期进行再培训。

4.3甲方在本合同生效期内提供《特许经营管理手册》(简称《手册》)。手册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或特许企业不得扩大使用。

4.4有权向特许企业指定配送xx公司专用物品、原料及工具。

4.5有权以各种形式随时对特许企业的服务质量和商品质量进行检查、督导、鉴定和考核。在业务指导中，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4.6有权检查和审核特许企业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

5、乙方及特许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5.1乙方负责办理开办特许企业所需的一切手续及特许企业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为特许企业落实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经营场所(餐位设计不得少于 个)，并扫甲方要求对经营场所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特许企业的开业经营条件。

5.2乙方在特许企业开业前派送其有关人员接受“xx公司培训中心”的培训和考核。在得到甲方的培训证书后方可上岗。

5.3乙或特许企业发生重大变动时，如更换法定代表人、增减注册资金，必须在 日内通知甲方;特许企业改变经营场所或经营范围，应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4乙方应保证特许企业按甲方的《手册》内容及有关规定进行特许经营管理。

5.5乙方不得在特许企业之外使用特许权，不得将特许权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5.6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宣传活动，并不得在特许企业以外的产品和服务中使用xx公司标志。

5.7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生产、销售和使用甲方竞争对手的产品和服务，必须销售和使用由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或由甲方指定或同意的第三方生产的符合甲方标准的产品和服务。

6、特许企业的管理与财务核算制度

6.1特许企业应执行甲方《手册》规定的管理制度、规范标准。

6.2特许企业应执行国家制定的餐饮服务业财务会计制度和甲方有关特许企业的统一记帐方式。

6.3乙方应按月将特许企业所有经营项目的总营业收入及真实的财务报表于次月 日前报甲方予以备案，乙方不得少报、虚报、漏报。

7、甲方派出人员

甲方根据需要向乙方派出经理管理、专业技术人员 名，派出人员的权利义务关系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8、商标使用

8.1仅在合同中，下列词语的定义如下所述：

“商标”指甲方注册登记的各项商标和/或任何同该商标有关的其他标识或特殊标记。

8.2甲方是注册商标合法所有人(以下简称商村)，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月内，乙方应与甲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乙方应保证特许企业遵守特许经营权的有关规定。

8.3乙方及特许企业由于自身经营管理责任，发生服务质量、产品(商品)质量问题，致使甲方商标信誉受到损害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8.4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和方法扩大商标的使用范围，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和使用与本合同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标识，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名义在其他国家、地区提出注册该商标的申请。

8.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在特许企业以外使用甲方商标专用商品，或进行有损于甲方名义的任何活动。

9、保密

9.1乙方及特许企业应将《手册》及为履行本合同所制定或批准的其它资料所含内容列为机密，并使其处于保密状态。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及特许企业不得复制、记录或以其它方式泄露给他人。

9.2乙方及特许企业承诺在整个合同期内和合同期满后 年内，不将它所知的任何保密信息、知识、经营方法等为了其他人、组织、公司的利益向其透露。

10、保险

乙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为特许企业的财产及雇员投保，保险合同应报甲方备案，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11、违约与处罚

11.1合同一经签订，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如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根据造成损失的程度支付 万元以上的违约金。

11.2乙方或特许企业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金：

1、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2、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3、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4、降低特许企业的服务质量或产品(商品)质量，发生被舆论工具曝光批评或消费者严重投诉等情况;

5、特许企业不按合同规定支付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6、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7、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主体。

12、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12.1 本合同在下列条件下自动终止：

1、乙方或特许企业遭受严重亏损而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2、乙方或特许企业破产、无偿还能力或开始清算程度;

3、乙方财产中主要部分被强制执行;

4、乙方解散。

12.2甲方遇下列情况之一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即可解除合同：

1、乙方重要资产转让他人或处于分立、合并状态;

2、乙方擅自;转让特许企业，或擅自改变特许企业经营场址或经营范围;

3、乙方或特许企业不遵守《手册》内容或特许体系程序规范;

12.3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特许经营的，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前 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即自行终止。

13、合同解除或终止后双方的责任

13.1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后，乙方应在 日内支付所有应付给甲方的费用，同时注销特许企业的工商登记;

13.2乙方应在 日内归还甲方商业技术秘密资料;归还带有甲方商业标志、商标、招牌和资料等;

13.3自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乙方应立即停止特许企业的业务活动和任何形式的广告宣传，停止使用甲方商标、商名、标志(包括与其相似或易混淆的任何商标、商名和标志)。

14、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天灾、火灾、水为、战争、政府行动、意外事件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的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全部履行时，甲方或乙方应在 日内，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

由于本款原因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双方负责。

15、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意见分歧，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申请 仲裁委员会会仲裁。该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16、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17、附则

17.1乙方承诺特许企业成立后，受本合同约束，遵循本合同中有关乙方和特许企业权利义务的规定。

17.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17.3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no.2

商业特许经营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特许人)：

住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注册号：

经营范围：

乙方(被特许人)：

住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注册号：

经营范围：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篇十一**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内贸易部《连锁店经营管理规范意见》，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乙成为甲方的加盟连锁店。现就加盟具体事宜，协商如下：

一、特许权使用：

1、甲方授权乙方座落于 市(县) 区(乡、镇) 路(街) 号的门店以“h超市”为悬挂招牌，并将以甲的指导与提供事项，经营该超市加盟连锁店。

门店号： 号

2、甲方对于凡使用“h超市”名字的门店拥有对其处理：门店位置、商标制作法、销售技术、门店管理、专职培训、经营决策等事项。乙广的发展计划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其目的是为了保证乙能取得正常的发展。

3、乙方店铺的内外装饰及门店招牌须与甲方统一。乙使用的各种设备与甲方统一，如有更改须征得甲方同意。

4、乙每季度初当月5日必须向甲方支付季度含税销售额的2%为特许权使用费。逾期须按每日万分之一支付滞纳金。逾期三个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门店装修、设备、商品流动资金及其辅助材料费用由乙承担。

二、人员培训：

1、甲方将负责对乙方下属门店理货员、收银员进行基础培训，对管理人员进行择优录用(淘汰制)培训。培训人员必须具备当地执法部门认可的有效健康证，乙方需自行解决住宿、就餐、往返车费、体检等费用。

2、乙每家门店人员定编数必须报甲方备案同意。

三、广告及促销：

为有效扩展销售，乙方对甲方统一办理的门店促销活动应完全了解其重要性，并竭力配合。如甲方为扩展销售所指定的信用卡、赠券、会员优惠卡等，乙方应与甲方直营门店同等使用，无条件接受，并就折扣差额由乙方自行负担，如乙方需自知自行刊登广告，应预先将拟定刊登的广告媒体文案送甲方核准，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刊登。

四、商品的提供及结算：

1、甲方提供商品，乙方必须每批结算，并承担商品发货地至加盟店的运费和力支费。乙方自行采购的商品，需到甲方业务部门办理报验手续，经批准后方可销售。

2、甲方提供的商品，乙方必须参照甲提供的零售价格执行。

五、乙方的权利：

乙方享有与甲方直营连锁店相同的商品供应价格和促销活动的权利。

六、乙方的义务：

1、甲方提供各种企业标准、超市操作规范、超市工作规范、超市管理技术规范和其它规章制度，乙方须无条件地执行。

2、乙方的营业时间必须与甲方相一致，如有特殊情况要理发须征得甲方同意。

3、乙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做好各种财务报表，并如实提供各种财务报表。

4、乙方必须执行甲方提供的商品q.m.p的管理规范。

5、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发生残损商品，必须按甲方规定办理退调。

6、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派遣督导人员的监督、指导乙方所开设的店铺的经营管理。

7、乙方的工作人员应穿着甲方统一制服，佩带统一胸卡，印制统一名片，用以维护与甲方相同的企业形象。

8、乙不准在本加盟店之外的其它场所，实放与h超市制度相同或类似的营业活动或其它行为，不参加其它超市公司的事业。

七、甲方的义务

甲方应提供乙方所有的管理技术，运作规范和营销策略。

八、违约责任：

1、签约双方应严格遵守合约规定，如任何一方违反上述条款均作违约处理。违约方应付违约金人民币 万元整。

2、乙方如在合同期限内，严重损害甲方利益、名誉和泄漏甲方提供的经营管理秘密，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追诉要求赔偿的权利。

九、合同的终止及解除：

1、本合同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共计 年(每三年修改合同内容一次)。期限届满前 天经双方同意应办一续约手续，尚未办理续约手续者，期限届满本约自然失去其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若无意继续经营，应于三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并支付违约金，待甲方认可后办理结帐解约手续。

3、在协议期满或解除之日起七天内，乙方必须拆除“h超市”的标章、图形及与此有关的文字、图案设计、招牌或其它营业标记，并不得再使用“h超市”的字样及其它属于甲方所有的营业标记，管理技术、商业秘密等。

十、争议的解决：

如本合同有争议时，概以合同内容为主，并以甲方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法院为管辖法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壹式捌份，经双方签署后生效，双方各执肆份为凭。

**合作经营协议书合同篇十二**

参股合作经营合同协议书范本

第一章总则

陈强、章国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透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江阴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合作各方

第一条本合同的各方为：

甲方：姓名\_\_\_\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姓名\_\_\_\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第三章入股合作经营公司

合作公司名称：

合伙公司地址：

第二条合营公司的一切活动务必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四章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三条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的愿望，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增强市场竞争力，提高业务量，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第四条合营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汽车维修、汽车保养、做漆、年审、保险等汽车有关业务。。

第五条生产经营的规模如下：

本公司现是属于三类企业，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扩大，经营范围可增加，具体的经营项目根据合营公司的发展和市场状况随时进行调整和变更登记。

第五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六条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为甲方均为人民币出资。甲方现有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人民币。

第七条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为，全部由甲方缴付。甲方同意本协议签订生效后，个工作日内将注册资本金汇入合营公司的账户。

第六章股份占有比例及利润分配

第八条双方商定不计算双方的投入比例，按照双方商定的比例占有合营公司股份和进行利润分配。

第九条利润分配：按国家有关规定，按月提取职工福利基金、奖励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并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后利润后，盈余部份由甲、乙双方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分配。乙方在完成甲方所给的目标时应得到每月工资1500元底薪。

第七章合营各方的职责

第十条甲、乙方应各负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宜

甲方职责：1。\_\_\_\_\_\_\_\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③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④支付合伙债务;

乙方职责：;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状况的报告;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状况;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⑤用心发展业务，以发展业务为中心，配合公司日常经营。乙方一年须带给业务至少10万元产值。(4)

第八章税务、财务、审计

第十一条合营公司的会计年度从20xx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账凭证、单据、报表、帐薄，用中文书写。次年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营公司侩计应做好每月甲乙双方各自的业务记录，以备查询，核对。合营公司侩计应在每个月月初将上个月的公司盈利状况带给给甲乙双方过目。

第九章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十二条对本合同及期附件的修改务必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才能生效。

第十三条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到达合同规定的经营目标，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合同，他方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公司的经济损失。

合同解除后，除甲方现有的固定资产，在加合营后甲方在乙方的同意下自我出资购买的工具或设备外，如是在合营后用公款购买的固定资产应把固定资产合出价格按比例分给乙方。

第十章违约职责

第十四条任何一方违约，应按国际惯例赔偿守约方总投资1%的违约金。守约一方有权终止合司，并要求违约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法律职责和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一章适用法律

第十五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